

证券代码：835391

证券简称：百事宝

主办券商：一创投行

浙江百事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实施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
及定向回购股份（股权激励）事项的核查意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浙江百事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浙江百事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终止实施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及定向回购股份（股权激励）的议案》。现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回购细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业务办理指南》（以下简称“《业务办理指南》”）及《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第一次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就前述议案所涉及终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及股票回购及注销事项，发表意见如下：

一、公司推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目的是把股东、管理层与公司发展紧密挂钩，客观反映管理层对公司发展的贡献；形成有效激励机制，激励管理层和业务骨干为公司的长期发展而努力；有效吸引人才，留住人才，培养一支团结、高效、尽职尽责的管理队伍，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提供动力；将公司发展与股东的长远利益结合在一起，形成利益共同体，有利于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为企业的稳定发展奠定基础。鉴于本计划实施以来，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资本市场环境和行业经营环境发生了变化，公司股价出现大幅波动，目前公司股票价格与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接近并出现倒挂，且股权激励第一期解除限售考核指标没有达成，若继续实施本次激励计划，则难以达到预期的激励目的和效果，不利于调动公司核心员工的工作积极性，经公司审慎研究，拟终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并注销本

次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股票。同时，与本次激励计划配套的公司《浙江百事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第一次修订稿）》等相关文件一并终止。公司终止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后，涉及的 15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制性股票合计 500,000 股将由公司定向回购并注销，公司将按授予价格（扣除因权益分派等导致股本和股票价格变动的影响）加上年化 2% 的利息之和回购。

二、公司终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符合《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6 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的监管要求（试行）》《浙江百事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第一次修订稿）》的规定，公司继续实施本次激励计划将难以达到预期的激励目的和激励效果，本次终止及注销事项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监事会认为本次终止股权激励计划不存在明显损害挂牌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终止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特此公告。

浙江百事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6 月 20 日